

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兴安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饮用水水质检测、食品安全化学污染物监测、传染病检测试剂耗材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试剂中的第 20、24、54、55、59、70、83、87、102、103、104、105、106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方伟业计量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11.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7.6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试剂中的第 77、78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东莞市迪卡实验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5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试剂中的第 21、22、30、41、98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,743.0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3,262.7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试剂中的第 1-19、23、25-29、31-40、42-53、56-58、60-69、71-76、79-82、84-86、88-97、99-101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781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41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40、41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8人，营业收入为 14387.0133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72.64617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、2、3、4、5、6、14、16、17、18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1人，营业收入为 23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2、43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京中检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7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8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8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兰溪市康源注射器毁形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5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1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内蒙古海仁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人，营业收入为 2547.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83.5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7、9、10、13、20、21、22、23、24、25、26、30、31、33、34、37、38、39、42、45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赛默飞世尔(上海)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5人，营业收入为 129635.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4437.2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27、28、32、35、36、44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8人，营业收入为 39,743.01

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,262.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5、19、29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5人，营业收入为 19781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4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3-1522-TP-20260001-1 第2包 2026-06-28 16:58:21



内蒙古盛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6-28 16:58:21

1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地产食品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的第1、2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方伟业计量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3人，营业收入为 4111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7.6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地产食品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-10、15、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1人，营业收入为 23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地产食品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2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兰溪市康源注射器毁形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5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地产食品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1、13、14、16、17、18、19、20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赛默飞世尔(上海)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5人，营业收入为 129635.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4437.2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

内蒙古盛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6-28 16:51:21

1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的第 16、17、43、53、54、56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北方伟业计量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11.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7.6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的第 15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,743.0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3,262.7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标准品的第 1-14、18-42、44-52、55、57-61 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781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41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3-1522-TP-20260001-1 第 2 包 2026-06-28 16:54:21

内蒙古盛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6-28 16:54:21

1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7、27、35、36、37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方伟业计量集团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8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11.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7.6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2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-6、8、9、31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9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3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7、26、29、30、33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中检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8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4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8-23、28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常德比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53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60.8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5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0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合肥美的生物医疗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20.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30.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6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6 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兰溪市康源注射器毁形设备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7. (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 11、24、32、34、38-41、43、44、项)，属于 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(赛默飞世尔(上海)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9635.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4437.29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8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12-15、42、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781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41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（理化水质、食品检测试剂耗材-水质采购清单中的耗材的第25项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900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盛海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9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3-1922-TP-20260001-第2包-2026-06-28 16:58:21

内蒙古盛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6-28 16:58:21